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国庆先生主持，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，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<惠程科技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31）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规范运作指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1 年 10 月修订）》。

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依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1 年 10 月修订）》。

四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依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1 年 10 月修订）》。

五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依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1 年 10 月修订）》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

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